

[首页](#)[政采法规](#)[购买服务](#)[监督检查](#)[信息公告](#)[GPA专栏](#)[PPP频道](#)当前位置：[首页](#) » [政采公告](#) » [地方公告](#) » [公开招标公告](#)

编制番禺区海绵城市建设系统化实施方案招标公告

2022年05月18日 17:27 来源：中国政府采购网 【打印】 【显示公告概要】

项目概况

编制番禺区海绵城市建设系统化实施方案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https://gdgpo.czt.gd.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年06月09日 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DYNJLZFCG2022-03

项目名称：编制番禺区海绵城市建设系统化实施方案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8,321,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编制番禺区海绵城市建设系统化实施方案)：

合同包预算金额：18,321,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编制番禺区海绵城市建设系统化实施方案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8,321,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分支机构投标的，提供总公司或分支机构的上述文件）；若已对接“粤省事”“粤商通”“粤信签”等系统的，可提供书面承诺声明函（格式自拟）
-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本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未完成编制的可提供上一年度，新成立单位可提供成立至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分支机构投标的，提供总公司或分支机构的上述文件）；若已对接“粤省事”“粤商通”“粤信签”等系统的，可提供书面承诺声明函（格式自拟）
-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编制番禺区海绵城市建设系统化实施方案)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编制番禺区海绵城市建设系统化实施方案)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供应商具有城乡规划资质乙级或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05月19日至2022年05月26日，每天上午00: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2年06月09日 10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明旭街1号万科智慧商业广场B1-2栋5楼521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电子系统进行招投标，请在投标前仔细阅读供应商操作手册，手册获取网址：

<https://gdgpo.czt.gd.gov.cn/help/transaction/download.html>。投标供应商在使用过程中遇到涉及系统使用的问题，可通过400-1832-999进行咨询或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运维服务说明中提供的其他服务方式获取帮助。

2.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投标，需要提前办理CA和电子签章，办理方式和注意事项详见供应商操作手册与CA办理指南，指南获取地址：<https://gdgpo.czt.gd.gov.cn/help/problem/>。

3.如需缴纳保证金，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保函。

4.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年6月9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递交备用电子版投标文件时间为：2022年6月9日09：30-10:00）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州市番禺区水务局

地址：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景观大道南9号

联系方式：3481089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番禺区市桥南堤东路668号三楼

联系方式：020-3461879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许工

电话：020-34618798

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相关附件:

[编制番禺区海绵城市建设系统化实施方案招标文件 \(2022051802\) .pdf](#)

附件下载: [编制番禺区海绵城市建设系统化实施方案招标文件 \(2022051802\) .pdf](#)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 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2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